

永寿金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保安派遣合同书



甲方： 永寿县人民医院

乙方： 永寿金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保安员派遣合同

雇请单位：永寿县人民医院

简称：甲方

联系人：赵小刚

联系电话：13991052227

服务单位：永寿金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负责人：张军伟

联系电话：029-37669499 18991028612

因业务需要，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信务实，共同发展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雇请保安人员有关事项特签订如下协议，双方愿共同遵守并履行。

一、雇请人数：根据甲方实际工作需要派遣人员。要求政治可靠，无犯罪记录，身体健康，热爱本职工作，雇请人数 4 人。

二、服务区域：

协助院保卫科做好大门口安保工作，尤其疫情期间防疫工作，负责核酸采样点安全防范及全院安全工作。

三、合同期限：本协议期限为 1 年自 2024 年 11 月 28 日开始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终止。服务期满后，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的一方应在本合同期满的前两个月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四、服务内容：

1. 维护甲方管理区域内的共同秩序的安全防范，治安巡逻，门岗及其它重点岗位的执勤守卫等。
2. 负责管理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工作（即防火、防盗、防破坏、防爆炸、防治安灾害事故、预防管理区域内财产和人身损伤）。
3. 辖区监控检查与回放，每天专人负责回放监控录像。



4.服从甲方规定的作息时间各项规章制度。

5.服从甲方临时安排的其他工作。

五、费用支付明细及支付方式:

1.乙方每月向甲方提供工资财务发票。

2.乙方指定账户:

企业名称:永寿金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永寿支行

行号:1037 9564 4022

账号:2644 0201 0400 0930 2



3.派遣人员的工资及福利待遇,由乙方负责发放,吃住可根据甲方实际情况做以安排(被褥及生活用品由保安员自行解决)。

4.甲方付给乙方每人每月保安服务费 3300.00 元,大写: 叁仟叁佰元整 每月费用按实际出勤率计算。除上述费用外,派遣人员在上班途中的交通费,工作期间的用餐费,由本人自行解决,工伤事故费用由乙方配合有关部门依法给予解决,甲方对乙方派出的派遣人员安全问题不负任何责任。

5.乙方对派遣人员缴纳工伤事故和意外伤害险及商业保险。

6.付款方式为月付,甲方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次月的 10 个工作日内以乙方出示的票据为依据,以转账方式支付乙方上月保安服务费。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保安执勤服务工作有监督、检查和指导的权力,对工作不称职和不符合要求的保安队员可要求乙方在十五日内更换。在此期间不能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2.甲方应尊重派遣人员的工作,对其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支持、配合,并提供必要的保障条件。(如:饮用水、饮水机等)以上人员更换不在重复配备。

3.保安员如需请假,必须经过甲方主管负责人同意,报乙方有关部门批准,由乙方重新增派人员,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4.甲方遵照本协议,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5.甲方应派专人负责保安工作，避免多头指挥。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遵守甲方制订的管理区域内相应的各项规章制度，对管理区域内发现有违反安全管理制度行为者，应当予以劝阻、制止或及时向甲方报告。疫情期间乙方安保人员高度重视门口检测及人员出入。（如佩戴口罩，是否测量体温。）

2.负责对保安人员的日常管理和业务培训，并承担其职务行为责任。

3.做好管理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工作，如发生事故时，应当采取应急措施，协助甲方做到救助工作。

4.乙方应当与提供的保安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乙方保安人员的工资、奖金和各项福利待遇由乙方负责。

5.乙方提供的保安人员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或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乙方应于甲方提出更换要求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换。

八、派遣人员的职责：

1.依法执行本协议所列执勤区域内的守护等治安防范任务。

2.做好执勤内的守卫、巡逻和防火、防盗、防破坏、防爆炸、防治安灾害事故的工作，纠正和制止违反安全管理的行为。

3.保安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应当身着统一的保安服装，佩戴标志和保安人员执勤牌，携带保安人员工作证。

4.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

九、违约责任：

1.对于乙方未履行本协议的职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安排保安员干超出保安工作范围的事，保安员有权拒绝。

3.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协议的，违约方应当赔偿三个月保安服务费作为违约金。



十、争议解决：本协议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交当地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十一、协议的效力：

1.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生效。
2.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并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单位公章：

乙方单位公章



甲方法人或委托人签名：

乙方法人或委托人签名：



2024年11月28日

2024年11月28日